

台山市海宴镇美丽圩镇“七个一”建设工程(圩镇一河两岸景观提升工程)结算审核造价咨询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(资质)要求

中介机构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根据业主要求，开展财政性资金基本建设项目台山市海宴镇美丽圩镇“七个一”建设工程(圩镇一河两岸景观提升工程)的结算审核工作。该工程建设地点为台山市海宴镇，投资金额约 1801806.04 元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1、参照广东省物价局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(粤价函【2011】742号文)的收费标准，结合市场调节价，下浮 20%。则台山市海宴镇美丽圩镇“七个一”建设工程(圩镇一河两岸景观提升工程)服务费价格区间为

$(1000000.00 * 0.0028 + 801806.04 * 0.0025) * 0.8 = 3843.61$ 元-3800.00 元。

2、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中选机构在签订合同收到甲方提供的资料后，5个工作日内完成结算审核工作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台山市海宴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

2026年5月19日

